

正确政绩观下县域统计数据真实性治理与公信力提升 ——基于 C 县的个案分析

赵小蓉

中共苍溪县委党校, 中国·四川 广元 628400

摘要: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是提升县域统计数据质量与社会信任的根本遵循。本文基于正确政绩观的视角, 以个案分析的方法剖析 C 县统计数据真实性治理与统计公信力提升的实践, 归纳出县域统计治理现代化的实践路径。结合 C 县案例, 以理念、制度、能力、监督为框架, 思想引领与考核纠偏机制、全流程数据质量控制机制、基层统计能力建设机制、法治化监督问责机制是提升县域统计治理效能的重要实践机制。正确政绩观引领下强化正确政绩观教育是筑牢统计真实性的思想基础; 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的保障统计独立性的制度前提; 夯实基层统计基础与法治建设是提升统计执行力的根本支撑; 推动统计服务创新与公众沟通是增强统计社会认同的关键路径。

关键词: 正确政绩观; 县域统计; 数据真实性; 统计公信力

Governance of County-level Statistical Data Authenticity and Improvement of Statistical Credibility Under the Guidance of a Correct View of Achievements—A Case Study of County C

Zhao Xiaorong

Party School of CPC Cangxi County Committee, China Sichuan Guangyuan 628400

Abstract: Establishing and practicing a correct view of achievements constitutes the fundamental guideline for improving the quality of county-level statistical data and public trust in statistic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a correct view of achievements, this paper adopts a case study approach to analyze the practices concerning the governance of statistical data authenticity and the enhancement of statistical credibility in County C, and summarizes practical pathways for the modernization of county-level statistical governance. Taking County C as a case and adopting an analytical framework covering philosophy, institutions, capacity and supervision, this paper holds that four mechanisms serve as important practical instruments to boost the effectiveness of county-level statistical governance: the mechanism of ideological guidance and performance assessment rectification, the full-process data quality control mechanism, the mechanism for grassroots statistical capacity building, and the law-based supervision and accountability mechanism. Guided by a correct view of achievements, strengthening education on the correct view of achievements lays an ideological foundation for safeguarding statistical authenticity; deepening the reform of the statistical management system provides an institutional prerequisite for guaranteeing statistical independence; consolidating grassroots statistical foundations and advancing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rule of law form the fundamental support to enhance statistical implementation capacity; promoting innovation in statistical services and public communication represents a critical path to strengthen public recognition of statistics.

Keywords: Correct view of achievements; County-level statistics; Data authenticity; Statistical credibility

0 引言

党的十八大以来,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统计工作, 出台《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等文件。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统计工作作出重要指示, 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 根本出路在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的要遵循统计工作规律, 完善统计法律法规, 健全政绩考核机制, 健全统一领导、分级负责

的统计管理体制, 健全统计数据质量责任制, 强化监督问责, 依纪依法惩处弄虚作假, 确保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独立调查、独立报告、独立监督职权不受侵犯, 确保各类重大统计数据造假案件得到及时有效查处, 确保统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1], 将树立正确政绩观、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摆在突出位置。我国政府统计数据是宏观调控和科学决策的重要依据, 但“被增长”“被平均”等现象反映出

政府统计公信力建设的短板。短板的根源在于源头数据失真、流程不规范等问题直接拉低统计数据整体质量。县域作为基层统计工作的核心单元,其数据真实性治理与公信力提升,成为践行正确政绩观、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的重要内容。

当前研究围绕正确政绩观展开深度探讨。在理论内核层面,学界普遍基于马克思主义哲学,将其界定为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在干事创业中的集中体现^[1],核心要义在于坚持“为民造福”的价值立场,秉持“功成不必在我”的胸襟格局,追求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2-4]。同时,深入剖析了正确政绩观与高质量发展、党的自我革命的辩证关系。一方面,正确政绩观通过其系统思维、战略定力与实效标准,为“十五五”时期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引领^[5-6];另一方面,亦是推进党的自我革命、落实管党治党责任的内在思想基础,确保管党治党不偏离正确方向^[7-8]。以强化理论武装与党性教育以筑牢思想根基^[9],优化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体系以树立鲜明导向,健全容错纠错与监督问责协同机制以激发担当作为。而现行统计制度、核算方法与行政管理体制对 GDP 数据质量的影响中,数据重复、低估及干预等问题可能导致政绩观发生偏差,完善考评体系、树立追求真实、全面发展政绩观的更显重要^[10]。为此,本文基于前述研究,在正确政绩观的引领下,结合基层具体的案例展开分析,以剖析县域统计数据真实性治理与公信力提升的内因,为基层统计高质量发展和基层治理现代化做出边际贡献。

1 正确政绩观导向下 C 县统计工作现状分析

1.1 正确政绩观的核心要义与时代意义

正确政绩观是围绕政绩为谁而树、树什么样的政绩、靠什么树政绩核心议题展开,从价值立场来看要党性为本、人民至上。政绩的根本目的是为民谋利,党性是起决定性作用的因素;核心目标在于实现高质量发展、显潜统一。不再简单以 GDP 论英雄,而是追求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注重功成不必在我的潜绩^[11]。关键要做到实事求是、尊重规律。靠的是调查研究掌握实情,靠钉钉子精神真抓实干,提高政策与本地实际的适配度。

正确政绩观的时代价值集中体现为新发展阶段的精神之基。表现在引领高质量发展。当前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正确政绩观通过纠偏唯 GDP 倾向,为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发展与安全提供了价值基础。是破解深层治理难题的关键一招,针对可能出现的政绩冲动或为官不为现象,以及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顽疾,正确政绩观通过党

性锤炼和制度约束,成为净化政治生态的治理利器。是保障中国式现代化行稳致远的重要理念,作为党的创新理论标识性概念,引导干部树立功成不必在我的境界,确保国家战略蓝图永续不断,确保一张蓝图绘到底^[12]。

1.2 正确政绩观下基层统计工作案例分析

基于正确政绩观的核心要义与时代意义,故要准确把握正确政绩观在统计工作中的实践要求。本文通过对基层统计工作案例分析,即 C 县统计工作的基础条件、现实状况进行系统梳理,来探索数据质量与公信力问题事实依据。案例将呈现在正确政绩观导向下,一个典型农业县通过制度约束、问题纠偏、公信力修复、能力建设的闭环路径,在资源约束条件下艰难提升统计治理效能的情况。

C 县作为典型的川北农业大县,其统计机构设置呈现出典型的小机关、大任务特征。县统计局作为主管职能部门,内设机构精简,下设 3 个二级单位,全局仅 20 余名干部职工,却需承担全县逾 40 项常规统计调查工作,人均负责 2 至 3 个专业,身兼多职现象普遍。基层基础尤为薄弱,乡镇一级未设立独立统计机构,统计人员多为兼职且变动频繁。在此背景下,正确政绩观的制度约束作用凸显,该县出台了涵盖数据质量审核、监测、评估的全链条制度,建立了双随机抽查与经常性督查相结合的机制,并配套了领导干部违规干预记录制度及统计失信黑名单制度,试图通过刚性约束保障数据的真实性。

总体来看,当地统计数据真实性处于整体向好与结构性失真现状。在正确政绩观的引导与上述制度约束下,C 县 GDP、居民收入等核心指标的采集、核算流程逐步规范,数据完整性、一致性整体向好,上级考核评价良好。然而,也存在显性失真现象,一是数据失准,受“财不外露”观念及政策顾虑影响,城乡居民收支调查数据存在偏低现象;二是数据模糊,部分企业存在虚增产值、虚报投资行为,新入库企业因制度不熟导致技术性错报;三是数据代表性不足,统计结果难以全面反映实际情况。针对这些问题,该县采取了异常值核实和交叉审核的质量管控措施,并通过双随机抽查与业务培训,在一定程度上遏制了源头失真。

统计公信力的建构是全民多主体共建的结果。对普通公众来说,对 GDP 等指标含义认知不足,且因自身感受与数据发布存在落差而产生质疑,但随宣传深入,质疑呈减少趋势;而企业配合度整体较好,但受人员频繁更替、责任心不强及增加负担认知影响,存在报送不及时、不规范问题,认可度仅处中等水平;上级统计部门肯定了该县

的基础工作与管控举措,但也明确指出基层力量薄弱、信息化水平不高、宣传不接地气等短板。

为此,C县为系统性提升数据真实性与公信力,多措并举,推动体制改革、全流程管控、能力建设、法治宣传、服务优化。保障了乡镇统计队伍趋于稳定的同时,确保源头数据失真得到有效遏制,依法统计氛围增强,社会认可度得以提升。

2 正确政绩观导向下基层统计数据真实性与公信力问题分析

尽管C县在提升统计数据真实性与公信力方面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对照正确政绩观的深层要求,仍然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突出问题,深入剖析这些问题背后的成因,是进一步校准工作方向的关键所在。

2.1 基层统计数据核心问题表现

一是统计治理效能存在短板,真实性与规范性基础有待夯实。在数据源头层面,部分调查对象存在虚报、瞒报、错报等行为,同时因统计口径不一、人员变动与制度衔接不畅导致数据质量受损。在技术规范层面,数据评估方法不尽统一,自由裁量空间较大,核定数据与源头数据存在脱节,影响统计结果的客观性。在基层基础上,部分单位统计台账缺失或不规范,账实不符现象仍存,统计工作规范化水平亟需提升。

二是统计公信力与公共服务功能有待增强,社会信任与政策引导作用弱化。统计数据与公众实际感受存在落差,部分指标解释不足、透明度不高,加剧社会对统计结果的质疑。统计服务仍偏重宏观数据,与群众生活联系紧密的微观指标供给不足,对居民、企业等主体实际需求的回应和指导作用有限。统计宣传与沟通机制不够通畅,数据生产过程的开放性与公众参与度不足,制约了社会对统计工作的理解与信任。

三是正确政绩观尚未完全转化为治理导向,统计工作仍面临考核偏差与支撑薄弱双重困境。一方面,在考核指挥棒影响下,部分基层仍存在“重数据上报、轻质量管控”的倾向,对统计数据的过程性、规范性关注不足。个别干部对统计工作认识存在偏差,视之为“软任务”,支持保障力度欠缺。另一方面,基层统计力量薄弱、专业能力不足、信息化手段滞后等问题长期存在,难以适应现代统计治理要求,制度执行与能力建设之间尚未形成有效匹配。

2.2 基层统计数据核心问题成因分析

一是价值导向与制度环境存在偏差,政绩观未彻底落地。部分基层干部政绩观尚未摆脱唯GDP、数字出官的思

维惯性,将统计数据与个人晋升挂钩,存在影响统计甚至虚报的行为。这与当前政绩考核体系仍偏重量化经济指标、对数据质量和民生改善等软性成效考核权重不足有直接关系。同时,县级统计机构在人事、经费等方面受地方政府主导,独立性不足,导致其在面对行政干预时难以有效制衡,统计执法监督也常受地方意志制约,出现“查而不严、处而不力”的现象。

二是统计制度与管控机制不够健全,全流程存在短板。在制度设计层面,统计调查指标偏宏观,贴近基层实际与群众关切的微观指标较少,样本代表性不足,影响数据的真实性和有效性。在数据质量管控方面,采集、审核、评估等环节尚未形成统一、科学的闭环体系,评估方法不一致、自由裁量权过大,导致数据核定与原始数据存在明显差异。部门间统计标准不一、信息共享滞后,进一步造成数据“打架”与“孤岛”现象,制约了统计数据的整体协调性与可用性。

三是能力基础与治理生态薄弱,专业支撑和社会共识不足。基层统计力量严重不足,县级人员编制与任务不匹配,乡镇统计员多为兼职、变动频繁,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偏低。统计信息化建设滞后,仍以传统人工填报为主,现代技术应用欠缺。此外,统计法治环境尚未健全,部分调查对象法治意识淡薄,虚报、瞒报现象仍有发生;统计执法力量薄弱、专业能力不足,监督震慑效果有限。统计宣传方式单一、透明度不高,公众对统计指标理解有限、信任度低,社会对统计工作的认知与认同仍有较大提升空间。

3 正确政绩观下县域统计数据真实性治理与公信力提升实践路径

以正确政绩观为导向提升县域统计数据真实性与政府统计公信力,是新时代统计事业改革发展的必然要求,也是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的重要内容。基层政府与统计部门必须始终坚持实事求是、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完善统计制度机制,夯实基层统计基础,强化统计法治保障,提升统计服务水平,以统计工作的高质量发展,为基层治理现代化提供坚实的统计支撑。针对当前存在的突出问题及其深层成因,必须以正确政绩观为根本指引,从思想引领、制度约束、基础保障、法治震慑、服务提升、体制创新等多个维度系统施策,构建标本兼治的统计数据治理体系。

3.1 强化正确政绩观引领,筑牢统计工作思想根基

思想层面要将正确政绩观与统计法律法规教育纳入地

方党校主体班次,通过专题培训、以案说法等形式,引导基层干部摒弃唯 GDP、唯数字的片面导向,树立实事求是、实绩为上的统计理念,并明确将统计工作纳入干部政绩考核,保障统计机构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考核层面要深化政绩评价体系改革,核心是降低 GDP、工业增加值等量化指标权重,增加民生改善、生态保护及统计数据质量等综合指标的考核分量,建立重实绩、重质量的评价体系;同时降低 GDP 总量及增速排名影响权重,并将统计数据真实性作为干部评优晋升的“一票否决”项,从机制上弱化数字出官的激励。监督层面要建立常态化监督机制,将统计工作开展情况与数据真实性纳入日常监督与离任审计重点,对干预统计、指使造假的行为零容忍;压实基层政府与统计部门主体责任,建立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责任到人的统计工作责任制,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闭环,从根源上防范统计造假。

3.2 完善统计制度机制,强化数据质量制度约束

要从制度层面提升统计工作规范化与数据真实性,故需围绕调查设计、质量管控、信息共享与考核监督四个关键环节构建系统化制度体系。一是在调查设计方面,结合县域实际优化调查制度与指标体系,精简重复交叉指标,增设与民生密切相关、贴合基层实际的微观统计指标,如农业生产资料价格、农村居民就业等,并扩大调查样本规模、提高样本代表性,增强调查制度与地方发展特征的契合度。二是在质量管控方面,建立采集、审核、核查、评估、发布全流程闭环管理体系,明确各环节标准与责任主体,强化源头数据质量,规范企业、住户等调查对象台账,推行交叉审核、专项审核与常态化“双随机”核查,并建立统一的统计数据评估方法,减少自由裁量空间,确保评估结果客观反映实际。三是在信息共享方面,推动构建县级统计信息共享平台,整合发改、财政、工商等多部门数据,统一统计标准与口径,破解“数据孤岛”与“数据打架”现象,为核算评估提供多维参考。四是在考核监督方面,构建以数据质量为核心的考核机制,将数据真实性、基层基础、统计服务等内容纳入考核,并完善多元监督体系,强化考核结果在评优、晋升等方面的应用,形成激励约束并重的制度闭环,从而在体制机制层面筑牢数据质量的制度防线。

3.3 夯实基层统计基础,提升基层统计执行能力

要解决基层统计机构设置不合理、人员力量薄弱、专业化水平不足等问题,需从机构改革、队伍建设、规范管理及经费技术保障等方面系统治理。一是在机构改革方面,

深化统计管理体制变革,推动乡镇统计从双重管理逐步转向县级垂直管理,探索在乡镇设立县级统计局直属的统计站,配备专职统计人员,保障队伍稳定性;同时适当增加县级统计部门人员编制,明确岗位职责,并规范人员调动程序,避免频繁流动影响工作连续性。二是在队伍建设方面,加大统计、经济、计算机等专业人才引进力度,并建立由市级主导、县级配合的系统化培训体系,通过常态化业务培训、法治教育及点对点指导,提升基层统计人员的专业能力与法治素养;推行统计人员持证上岗制度,实行从业资格管理,从准入机制上提升队伍专业化水平。三是在规范管理方面,制定县、乡、企业三级统计工作规范化标准,重点推动乡镇和企业健全统计台账,确保数据来源可溯、账实相符,并建立统计资料档案管理制度,加强对基层规范化建设的指导与检查。四是在支撑保障方面,加大财政投入,将统计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并建立增长机制,支持培训、信息化及规范化建设;同时推进统计大数据平台建设,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实现数据电子化采集、自动化审核,逐步推动基层统计从传统人工操作向智能统计转型,系统提升基层统计工作的规范化、专业化与现代化水平。

3.4 强化统计法治保障,严厉惩治统计造假行为

通过从法治宣传教育、执法能力建设、执法监督体系及违法惩戒机制等方面系统强化法治保障,惩治统计造假行为。一是创新宣传教育方式。整合传统媒体与政府官网、微信公众号、抖音等新媒体平台,开展面向基层领导干部、统计人员及市场主体的多层次法治宣传,通过典型案例以案释法,解读统计造假的法律后果,着力营造依法统计、诚信统计的社会氛围。二是强化县级统计执法队伍建设。配备具有统计、法律等专业背景的专职执法人员,加强执法业务与法律法规培训,并配备执法记录仪等必要设备,切实提升调查取证与案件查处能力。三是构建协同监督机制。建立执法责任制,明确执法人员权责,并畅通电话、邮箱等举报渠道,发挥社会监督作用,确保执法工作依法、公正、高效开展。四是惩戒机制坚持“有案必查、查实必惩”原则。对虚报、瞒报及干预统计等行为依法严肃查处,建立统计失信企业黑名单制度并实施联合惩戒,同时加大执法结果公开力度,通过典型案例曝光形成有力震慑,构建不敢假、不能假、不想假的长效治理机制。

3.5 提升统计服务水平,破解信息不对称问题

通过信息发布、宣传创新、服务供给与沟通互动系统提升统计服务水平,破解信息不对称问题。一是在信息发

布方面优化发布流程,在合规前提下提高县级数据发布的时效性,并扩展信息公开范围,主动公布数据采集流程、样本抽选方法、评估方式与工作动态,同时加强数据解读,帮助公众理解指标含义与数据变动原因。二是宣传方式上摒弃空洞化宣传模式,结合中国统计开放日等重要节点,利用新媒体平台开展通俗易懂、形式多样的科普活动,制作短视频、图文等产品,推动统计知识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提升统计宣传的吸引力与传播力。三是服务供给上强化“以人民为中心”的服务导向,针对公众需求增加微观数据发布,如农业生产资料价格、就业情况等贴近民生的指标;面向市场主体提供数据分析与决策支持;面向基层政府加强形势研判与预警服务,提升统计服务的精准性与实用性。四是沟通互动建立常态化交流机制,通过座谈会、问卷调查、线上互动等多形式广泛收集社会意见,及时回应公众质疑;设立统计咨询热线,提供专业答疑服务;加强与媒体合作,通过新闻发布会、专题访谈等方式主动解读数据、介绍统计工作,持续拉近统计工作与公众的距离,逐步构建开放、透明、互信的统计生态环境。

3.6 保障统计机构独立,防范行政干预统计工作

通过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健全干预防范机制、强化上级监督可以从体制机制上解决统计机构独立性不足、受行政干预影响的问题。一是推动县级统计机构职能从政府职能部门向相对独立的统计监督机构转变,强化垂直管理力度,逐步实现人事、经费、业务由上级统计部门统一管理,明确保障统计机构依法独立行使统计调查、报告和监督职权,从制度上减少地方行政干预。二是严格落实违规干预统计工作记录制度,要求如实记录并上报领导干部干预行为,做到全程留痕、有据可查;建立干预追责机制,对非法干预、指使统计造假的行为依法依规追究党纪政纪乃至刑事责任,并将防范干预纳入纪检监察日常监督范围。三是强化上级统计部门对县级统计工作的常态化督查,定期围绕数据质量、执法工作及机构独立性开展专项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干预行为;同时赋予上级统计部门对县级统计机构主要负责人任免的建议权,确保领导班子配备的专业性与独立性。通过以上措施,构建人事、经费、业务相对独立,记录、追责、监督多管齐下的制度体系,为统计机构依法独立履职提供系统性保障。

以正确政绩观为导向提升县域统计数据真实性与政府统计公信力,是新时代统计事业改革发展的必然要求,也

是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的重要内容。基层政府与统计部门必须始终坚持实事求是、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完善统计制度机制,夯实基层统计基础,强化统计法治保障,提升统计服务水平,以统计工作的高质量发展,为基层治理现代化提供坚实的统计支撑。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以自我革命精神推进改革[N].人民日报,2016-10-12.
- [2] 刘建军,梁天卓.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学理阐释[J].内蒙古社会科学,2026.
- [3] 李钰清,孙熙国.新时代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哲学意蕴、核心要义与实践指向[J].领导科学,2026.
- [4] 鲁敬诚,刘靖北.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中正确政绩观的基本内容、丰厚滋养与实践运用[J].统一战线学研究,2026.
- [5] 潘超,韩卓鹏.“十五五”时期正确政绩观引领高质量发展的核心要义、内在逻辑和现实进路[J].统一战线学研究,2026.
- [6] 丁元竹.正确政绩观引领高质量发展:理论根基与考核评价体系构建[J].行政管理改革,2026,No.198(02):23-32.
- [7] 汪益民.正确政绩观引领自我革命的内在逻辑、实践场域与机制建构[J].云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6.
- [8] 刘先春,张璨.正确政绩观引领管党治党责任落实的逻辑机理与实践进路[J].领导科学,2026.
- [9] 包银山,刘晓帆.新时代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三重审视[J].内蒙古社会科学,2026,47(03):8-16.
- [10] 孔晴.现行统计制度和核算方法对GDP数据质量的影响[J].统计与决策,2015,No.439(19):189.
- [11] 陆卫明,姚文兴.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正确政绩观重要论述的核心要义、原创性贡献及时代旨归[J].西北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2026,63(03):5-15.
- [12] 何虎生.政绩观问题是一个根本性问题[J].国家治理,2026,No.462(06):50-55.

作者简介:赵小蓉(1982-),女,汉族,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中共苍溪县委党校高级讲师,主要研究方向:公共管理。